

华福证券关于厦门市江平生物基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华福证券作为厦门市江平生物基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情况。

一、 定期报告披露基本情况

厦门市江平生物基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原定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2023 年年度报告》。由于公司年报编制工作及审计工作的进展未达预期，公司无法按时披露《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正积极协调年报披露工作，预计将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23 年年度年报。

二、 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则规定，若江平生物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在法定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被停牌。若公司在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江平生物目前为创新层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的规定，创新层挂牌公司未按照规定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或者未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半年度报告的，将被调出创新层。如江平生物未在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存在将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华福证券作为江平生物的主办券商，已督促企业尽快完成年报编制工作并及时披露定期报告。

主办券商及挂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肖谣

联系方式：xy3899@hfzq.com.cn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4月30日